

terrence 特瑞斯

股票代码：834014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Terrence Energy Co.,Ltd.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许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粉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粉萍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粉萍
联系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延河中路 22 号
电话	0519-68951808
传真	0519-68951800
董秘邮箱	kate.wang@terrence.com.cn
公司网址	www.terrence.com.cn
办公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延河中路 22 号
邮政编码	213133
公司邮箱	kate.wang@terrence.com.cn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业务介绍

公司主要从事于研发、生产、销售标准燃气调压集成设备、非标撬装燃气集成系统、燃气调压核心部件及相关配套产品三大类产品，产品主要包括长输管线输气站调压计量设备、城市门站、区域调压站调压计量设备、大型工业用调压计量系统、箱式调压计量站、楼宇调压箱、阀类产品等。产品广泛使用于国内外各类天然气，发电、市政建设、清洁能源车辆等行业和领域，凭借过硬的质量保障体系和良好的客户口碑，占据了非常重要的市场份额，是同行业的领军企业。

二、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依托于自身在天然气输配及应用领域内研发设计能力、生产能力、质量管控能力、项目实施能力和行业经验，为客户提供天然气输配及应用领域内综合解决方案，从而获取销售收入及利润。

目前公司的销售网络遍布全国，累计客户超过 2000 余家，其中绝大多数均为天然气、液化天然气、电力等能源运营公司，承担着为上亿用户稳定、安全地供应能源的职责。

2、采购模式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拥有较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良好和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供应管理部负责供应商管理与核价，包括制定和维护规则、供应商开发、合同洽谈、核价、确定付款方式及周期等工作内容。针对钢管、阀门、电器元件等大宗物资采购，公司需通过年度比价签订年度框架合同选取供应商采购；生产物资采购流程由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填写物料采购申请，供应管理部与供应商商谈采购订单。

3、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为主，外部合作开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公司研发中心根据业务发展目标，结合行业技术发展、产品规划、客户需求确定年度技术研究与新产品开发计划，统一规范化管理研发立项、研发过程、结题验收、研究成果开发与保护、研发后评估与改进等。

4、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所处非标设备行业特点，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市场预测、合理库存”的生产模式。公司营销中心依据下游市场情况预测客户未来产品需求，生产部门结合在手订单、需求预测及产品库存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在满足现有客户订单交付的情况下，也会对日常销售量较大且标准化程度较高的产品作适当备货以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对原材料及其辅助生产材料的采购、生产、发货、出库全过程进行质量管控，保证最终产品质量稳定。

5、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接销售为主，经销、合作开发为辅的形式服务于天然气、LNG、电力等能源运营公司。公司通过在北京设立分公司，在成都、西安、大连等多地设立办事处，进行全国销售网络布局收集客户产品需求信息，自主开发客户，是公司获取客户订单的主要方式。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04,922,761.64	1,385,592,829.10	-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1,454,304.13	757,313,724.55	-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75	7.81	-0.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80%	45.4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41%	45.34%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64,893,250.06	242,832,846.72	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31,352.02	17,063,299.36	2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821,119.32	15,971,156.90	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48,575.24	-3,818,799.27	-1,805.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77%	4.4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0%	4.1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3	-4.35%
利息保障倍数	17.15	38.02	-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069,800	31.03%	3,640,258	33,710,058	34.7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255,067	255,067	0.26%	
	董事、监事、高管	0	0%	60,449	60,449	0.0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6,850,200	68.97%	-3,640,258	63,209,942	65.2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295,735	35.39%	0	34,295,735	35.39%	
	董事、监事、高管	5,273,397	5.44%	0	5,273,397	5.4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96,920,000	-	0	96,9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962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许颖	境内自然人	20,553,995	169,405	20,723,400	21.38%	20,553,995	169,405
2	常州鑫峰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0,000	0	10,000,000	10.32%	10,000,000	0
3	陈晓芸	境内自然人	8,901,810	0	8,901,810	9.18%	8,901,810	0
4	李亚峰	境内自然人	7,282,961	48,062	7,331,023	7.56%	7,282,961	48,062
5	顾文勇	境内	5,544,147	33,600	5,577,747	5.76%	5,544,147	33,600

		自然人						
6	王昊	境内自然人	4,723,897	0	4,723,897	4.87%	4,723,897	0
7	朱凌	境内自然人	3,555,398	0	3,555,398	3.67%	0	3,555,398
8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40,000	0	2,840,000	2.93%	2,420,000	420,000
9	常州斯源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000	0	2,000,000	2.06%	2,000,000	0
10	马宏兴	境内自然人	1,053,222	0	1,053,222	1.09%	0	1,053,222
合计			66,455,430	251,067	66,706,497	68.82%	61,426,810	5,279,687
<p>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实际控制人许颢、李亚峰、顾文勇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常州鑫峰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斯源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李亚峰担任。</p>								

公司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许颢，实际控制人为许颢、郑玮、李亚峰、顾文勇。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说明

无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证金	35,866,203.58	2.75%	用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证金	4,582,758.69	0.35%	用于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质押	17,588,979.40	1.35%	用于本公司应付票据质押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54,654,190.49	4.19%	用于本公司银行借款抵押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6,330,016.98	0.49%	用于本公司银行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6,055,376.65	1.23%	用于本公司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	135,077,525.79	10.3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期末账面原值为93,173,152.94元、账面价值为54,654,190.49元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20,069,220.76元，账面价值为16,055,376.65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不动产(苏(2018)常州市不动产权第0050723号))作为抵押，取得授信额度为91,520,000.00元，抵押期限为2022年2月28日至2025年2月28日。

2020年9月24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期末账面原值为17,855,217.45元、账面价值为6,330,016.98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取得授信额度为10,950,000.00元，抵押期限为2020年9月24日至2023年9月24日。

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是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抵押和质押，以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增加资金流动性，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